

证券代码：874034

证券简称：宏泽科技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宏泽（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2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6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跃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

商，公司拟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拟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2.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股转系统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等。

2.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召集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2.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宏泽（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宏泽（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3日